

6、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（含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下同）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电子签章，填写完整。格式见《磋商文件》附件）。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睢宁县王集镇 2024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4-SQGL-C2024-0003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睢宁县王集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睢宁县王集镇 2024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睢宁县王集镇 2024 年村庄规划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省城镇与乡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9人，营业收入为131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0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盖章）：江苏省城镇与乡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11 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